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

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文件

新乌职字〔2024〕39号

关于批准韩雨珊等28名同志获得乌鲁木齐市县以下基层专业技术人员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卫生健康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乌鲁木齐市各相关单位:

根据乌鲁木齐市卫生健康系列县以下基层专业技术人员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,经审核,批准韩雨珊等28名同志自2024年12月18日起,获得乌鲁木齐市县以下基层专业技术人员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卫生健康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

附件:获得乌鲁木齐市县以下基层专业技术人员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卫生健康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

人员名单



附件

获得乌鲁木齐市县以下基层专业技术人员 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卫生健康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人员名单（28人）

一、卫生健康系列主任医师（5人）

米东区长山子卫生院（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站）：韩雨珊

米东区古牧地卫生院：马晓慧、扁江亭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二工卫生院：周紫菱

达坂城区西沟卫生院（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站）：鲍永东

二、卫生健康系列副主任医师（9人）

米东区长山子卫生院（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站）：马萍

米东区卡子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：孙琛玲、白薇、谢鹏、吴丽英、
鲜莉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安宁渠中心卫生院：郑新艳

达坂城区乌拉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：范红云、田君

三、卫生健康系列主任护师（3人）

米东区古牧地卫生院：马皎、马晓苗

米东区羊毛工卫生院（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站）：马晓丽

四、卫生健康系列副主任护师（10人）

米东区芦草沟乡卫生院：林惠

米东区羊毛工卫生院（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站）：李梅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青格达湖卫生院:马巧玲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:尹先琳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杭州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:娄丽、吉丽萍

天山区大湾卫生院:徐静

沙依巴克区炉院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:张志荣

乌鲁木齐县水西沟中心卫生院:韩玫、李培培

五、卫生健康系列副主任药师（1人）

米东区芦草沟乡卫生院:彭大玲